

十、高雄市政府海洋局業務報告

日期：105年4月20日

報告人：局長 王 端 仁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2屆第3次定期大會開議，端仁應邀列席提出業務報告，深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本局業務匡督與指教，使本局業務順利推動，端仁謹代表本局同仁表達最誠摯之謝意。

高雄市擁有獨特山、海、河、港之天然地理資源，海洋產業發展興盛。本局主管業務包括海洋環境污染之防治及監測、海洋資源保育宣導、海洋文化教育推廣、遊艇及郵輪產業推動、海洋休閒遊憩推廣、漁業輔導及漁民福利、漁產品行銷、漁港管理及建設等多項工作。謹將本局各項重要業務執行情形與未來工作重點，向貴會提出報告，敬請支持與指教。

貳、高雄市漁業概況

- 一、高雄市為臺灣第二大都市，面積2,947平方公里，人口278萬，漁業從業人口數57,978人，約佔高雄市總人口2.1%，養殖面積3,579公頃（約35.79平方公里），約佔高雄市總面積1.21%。
- 二、高雄市漁業以遠洋、近海、沿岸及養殖漁業為主，年產量約81.2萬噸，產值約338億元，為本市重要產業之一。其中，遠洋漁業76.1萬噸（產值274億元）佔總產量81.1%貢獻度最高，亦占全國遠洋漁業總產量84.68%，為全國第1（表1至表3）。
- 三、高雄市籍動力漁船2,737艘、無動力舢舨2艘及漁筏918艘，計3,657艘（表4）。
- 四、本市轄內區漁會依地理位置由北向南排序有：興達港、永安、彌陀、梓官、高雄、小港及林園等7個區漁會，截至104年底，甲類會員59,933人、乙類會員2,133人、個人贊助會員8,769人及團體贊助會員523人，合計70,835人（表5）。

表 1：高雄市 103 年度產量（公噸）及產值（仟元）

單位	產量值	遠洋漁業		近海漁業	沿岸漁業	養殖漁業	合 計
		國外基地	本市				

市政府各單位業務報告（海洋局）

公噸	產量	421,228	340,068	13,960	1,447	35,046	811,748
千元	產值	18,872,771	8,519,999	1,125,343	195,612	5,115,124	33,828,849

（資料來源：103 年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表 2：各主要魚種 103 年度產量（公噸）

漁業別	大宗漁獲	第一順位	第二順位	第三順位	第四順位	第五順位	第六順位
遠洋漁業	漁獲名稱	秋刀魚	正鰹	魷魚	大目鮪	長鰹鮪	帶鰹科
	產量	229,937	214,260	206,087	28,233	18,419	7,454
遠洋漁業 (國外基地)	漁獲名稱	正鰹	秋刀魚	大目鮪	黃鰹鮪	長鰹鮪	劍旗魚
	產量	185,522	76,363	39,326	30,063	22,149	5,302
遠洋漁業 (本市卸售)	漁獲名稱	3正鰹	秋刀魚	大目鮪	魷魚	黃鰹鮪	長鰹鮪
	產量	212,515	113,745	27,067	22,468	19,307	16,558
近海漁業	漁獲名稱	眼眶魚	其他海水魚類	花腹鯖	鎖管	甘仔鱆	大甲鱆
	產量	3,901	1,393	732	688	552	545
沿海漁業	漁獲名稱	其他貝類	魷仔	其他海水	帶魚屬	赤尾青蝦	其他蝦類
	產量	414	171	167	98	98	57
養殖漁業	漁獲名稱	虱目魚	石斑魚	尖吻鱸	吳郭魚類	白蝦	其他淡水魚類
	產量	14,690	8,133	4,912	4,782	1,112	714

（資料來源：103 年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表 3：高雄市各項漁業產量（值）佔全國百分比及順位

漁業別	高雄市		全國		百分比		順位	
	產量 (公噸)	產值 (萬元)	產量 (公噸)	產值 (萬元)	產量 (公噸)	產值 (萬元)	產量 順位	產值 順位
遠洋漁業	761,295	2,739,277	899,035	4,364,444	84.68%	62.76%	1	1
近海漁業	13,960	112,534	139,929	1,427,624	9.98%	7.88%	3	3
沿岸漁業	1,447	19,561	29,408	407,733	4.92%	4.80%	7	7
養殖漁業	35,046	511,512	312,118	3,679,375	11.23%	13.90%	5	4
合計	811,748	3,382,885	1,380,490	9,879,175	58.8%	34.24%	1	1

（資料來源：103 年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表 4：103 年底本市籍漁船（筏）統計數量（按漁業別分）

漁業別	動力漁船	無動力舢舨	漁 筏	合 計
單船拖網	346	—	—	346
鯉鮪圍網	101	—	1	102
鮪延繩釣	948	—	—	948
魷釣	101	—	—	101
刺網	467	1	556	1,024
巾著網	12	—	3	15
鯛及雜魚延繩釣	8	—	168	176
一支釣	687	1	129	817
扒網（三腳虎）	37	—	1	38
漁業加工	1	—	—	1
漁獲物運搬	16	—	—	16
公務用	10	—	—	10
其 他	3	—	60	63
合 計	2,737	2	918	3,657

（資料來源：103 年漁業年報統計資料整理）

表 5：截至 104 年底本市各區漁會會員數量（單位：人）

漁會別	會員類別	個人會員			團體贊助會員	
		合 計	甲類會員	乙類會員		贊助會員
興達港		8,024	4,925	86	3,013	—
永 安		5,557	5,185	—	372	—
彌 陀		5,439	3,225	100	2,114	—
梓 官		6,544	3,661	863	2,020	53
高 雄		26,360	25,041	1,008	311	469
小 港		11,936	11,780	71	85	1
林 園		6,975	6,116	5	854	—
合 計		70,835	59,933	2,133	8,769	523

（資料來源：各區漁會填報 104 年度漁會會員數量調查表）

參、重要業務執行情形

一、辦理海洋行政事務

(一)辦理海洋污染防治聯合稽查-成立高雄市「海洋團隊」

為執行高雄市市轄海洋污染防治業務，本局整合軍、產、官、學等33個單位成立高雄市「海洋團隊」，推動執行本市海洋污染防治聯合稽查，不定期執行海洋污染稽查工作，藉以嚇阻及防範海洋污染情事發生。104年7至12月針對海洋污染防治工作，共計執行海域稽查23次、陸域稽查23次，船舶保險專案稽查15次。



(二)執行市轄海域環境背景監測

依據「海洋污染防治法」辦理市轄海域環境監測，執行內容涵蓋本市港內、港外海域36個監測站，監測類別項目有水質27項、水文3項、底質11項及生態3項等，103年度各季市轄海域各監測站之監測結果皆符合環保署公告之「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規定，104年度市轄海域各監測點之監測結果，除前鎮河口（測站24）於第一季生物需氧量超標外，其餘皆符合「海域環境分類及海洋環境品質標準」規定。

(三)辦理海洋污染防治-「漁船加油站海洋污染防治」考核為防止漁港漁船加油站因人為疏失而造成港區重大污染，業於104年10月21及22日辦理104年下半年度興達、彌陀、蚵寮、前鎮、中洲、旗后、小港、中芸等漁港加油站海洋污染現地考核，並針對高風險區域之漁港加油站，以無預警方式先稽核水域部分再查察漁港加油站碼頭設施，更特別針對漁港加油站之加油標準作業程序及油品溢漏之緊急應變程序實施查驗，相關海洋污染防治績效獲輿情正面肯定在案。

(四)辦理海嘯防災教育及宣導

為加強海嘯防災宣導，讓民衆及臨海地區學校學生對海嘯災害有更深的認識，自104年7月至12月，分別於新興區、苓雅區、路竹區等國中小學校共辦理3場海嘯防災教育宣導，教育訓練內容針對海嘯防災避難之應變原則進行講解及問題說明，讓學童瞭解海嘯發生時之應變作為，對爾後防災工作更有助力。



二、辦理海洋資源保育宣導及海洋文化教育推廣

(一)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活動

為積極推廣海洋環境教育及在地的漁業文化，結合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共同辦理「海洋環境教育-校園巡迴列車」活動，將豐富多元的海洋知識帶進高雄市各行政區，更深入偏遠之原鄉地區，使高雄市學齡兒童瞭解海洋環境生態與資源保護的重要性。104年7至12月止，巡迴13所小學，總計上課人數約有800人。



(二)出版「海洋高雄」期刊

104年12月份出版「海洋高雄」期刊第41期計1,300冊，致力海洋知識與文化的傳承，提升民衆重視海洋環境保護、海洋產業永續發展、水域休閒活動等議題，共同為守護海洋永續發展而努力。

(三)協助「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經營陽明高雄海洋探索館 陽明高雄海洋探索館位於旗津漁港自由長堤，展示內容包括海洋意象、文化、環保等特色主題，深入淺出介紹藍色海洋多樣面貌，喚醒民衆對海洋環保的意義。經本府提報交通部列為本市重要觀光遊憩區據點。104年7月至12月參觀人數計34,672人。

(四)開放「高雄市漁業文化館」宣導本市漁業知識及文化

為提供學童戶外教學及遊客了解本市漁業產業，於前鎮區之漁民服務中心

地下一樓建置「漁業文化館」。該館內設置鮪魚館、魷魚館及介紹本市拖網、沿近海漁業、水產加工及水產養殖等漁業產業，透過展示品及導覽簡介使社會大眾更加了解台灣整體漁業現況、漁業產業、漁業與生活、科學關係等知識，並對本市整體漁業產業文化之發展及重要性有更進一步之瞭解。



三、推動遊艇產業

(一) 推動「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

為提升本市遊艇產業發展及競爭力，本府推動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案。惟本開發行為一期園區環境影響說明書經環保署於102年9月25日召開第246次環評大會審議，決議本案應進入第二階段環評。為使本遊艇產業園區順利推動並回應當地民衆對產業園區應重視環保與避免污染之訴求，本府對於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的開發，除已允諾採最高環保規範作為遊艇廠商進駐設廠條件外，並已大幅縮減園區規模達20%（由110公頃調整為86.4公頃），擴大綠地面積為原有公園綠地的1.5倍（由17公頃增加至25公頃），同時隨著「高屏地區空氣污染總量管制計畫」實施，將以更嚴格的標準管控園區空污及溫室氣體排放，全力兼顧產業與居住環境間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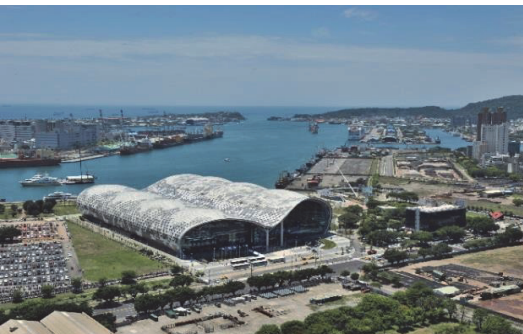
(二) 籌劃「2016台灣國際遊艇展」推動本市遊艇產業

鑒於「2014台灣國際遊艇展」成效良好，據執行單位（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表示，遊艇展後6月



至104年6月已創造新台幣64億元商機，為持續行銷台灣遊艇產業，打造高雄成為亞洲最大遊艇製造、銷售及展覽中心並帶動國內海上休閒活動，本局持續籌辦「2016台灣國際遊艇展」，並訂於105年3月10~13日假高雄展覽館舉辦。截至105年1月底統計，已邀請162家廠商參展、使用展出攤位1,005個、展出面積達26,874平方公尺，展出實船63艘，展出規模將超越第1屆（861個攤位），原預計使用展出攤位1000個，徵展達成率已超過100%。

為擴大「2016台灣國際遊艇展」宣傳效益，並爭取海外新聞露出機會，業於104年7月14日由執行單位辦理「2016台灣國際遊艇展」展前國際記者會，特別邀請來自英國、澳洲、美國、荷蘭、紐西蘭、義大利、日本、法國、巴西、俄羅斯、香港及中國大陸等12位知名遊艇產業媒體記者來台進行參訪，藉由記者團近距離參訪南部遊艇廠及零配件廠商，傳達台灣產業實力及展覽訊息予國際。



(三)提供遊艇完善停泊環境

目前本市鼓山及興達漁港，總計可提供遊艇泊位40席，2014臺灣國際遊艇展後引發購艇休閒熱潮，國內遊艇停泊空間遂顯不足，本局積極向漁業署爭取經費，辦理「鼓山漁港浮動碼頭改善工程」以強化修復既有碼頭硬體設施。另協調台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釋出高雄港碼頭用地招租，提供遊艇業者開發，闢建遊艇碼頭設施。

(四)簡化遊艇進出港程序

為推動遊艇便捷進出商港程序，本局協調交通部航港局、海巡署等單位辦理相關法規鬆綁，促成交通部於104年2月16日公告「商港港務管理規則」第3條修正條文，放寬未使用商港船席且未涉及入出境之遊艇得免辦理進出港預報。另有簡化新造遊艇申請出海試俾作業程序部分，交通部航港局亦同時簡化申請文件及流程，並於104年2月16日將申辦作業納入MTNet系統管理，申請文件亦由原來的9項簡化為4項（建造及適航文件、試俾人員名單、緊急應變計畫、保險單影本及切結書）。



四、推動高雄郵輪產業

104年靠泊高雄港之國際郵輪總計有46艘次，進出港旅客計有13萬3051人次，已超越103年造訪高雄之郵輪達45艘次，遊客13萬874人次之紀錄，郵輪旅客成長10%，104年度來訪郵輪數及遊客數突破歷年最高紀錄。為提升郵輪旅客通關服務品質，本局與文藻外語大學合作執行「2015高雄郵輪旅客海味遊程推廣計畫」，為郵輪旅客量身打造海味遊程地圖，並派遣具外語專長之學生志工至9號碼頭服務，協助國際郵輪旅客進行岸上觀光，並將遊程地圖提供給交通部觀光局香港辦事處應用，作為海外行銷高雄之據點，促進郵輪觀光經濟效益。



11月10日參加台灣國際郵輪協會，於基隆港處女星號上辦理「2015台灣國際郵輪論壇」，了解台灣未來郵輪產業規劃及國際郵輪航商105年度發展動向。另與本府經發局合作，著手規劃「2016全球港灣城市論壇」，納入郵輪發展

議題，並積極尋求台灣港務公司的合作共識，藉此向全球行銷高雄郵輪產業。

五、推動海洋休閒遊憩活動

(一)推動高雄遊艇休閒產業

為推廣本市遊艇休閒遊憩活動，積極促成民間業者（亞果遊艇俱樂部）於「高雄展覽館」後方水域（亞灣遊艇碼頭）成立全台首家專業遊艇俱樂部，對於遊艇休閒活動有興趣的民眾可以加入會員從事海上休閒。另本局協助該會於104年6月份辦理「療癒香氛五感體驗會」、「亞果料理教室」、「專屬夏令營」等一系列遊艇休閒生活體驗活動，未來本局將持續輔導業者提供大眾更多元之遊艇休閒遊憩，並催生更多遊艇俱樂部的誕生，加速本市遊艇休閒產業鏈之建立。



(二)免費開放西子灣南岬頭沙灘供民眾賞景

為提供民眾欣賞西子灣美景空間，經本府爭取財政部國有產署南區分署同意代管西子灣南岬頭沙灘，104年7~12月計有153,017人次前往賞景。

(三)辦理水漾興達玩水趣活動

104年10月3日於興達港辦理「水漾興達玩水趣」活動，提供民眾免費體驗獨木舟、立式划槳SUP、香蕉船等，及搭乘動力小船環遊興達港，另路上還規劃海風音樂會及趣味DIY等活動，共有1,131人參加體驗。

(四)協助辦理「104年總統盃全國帆船錦標賽」活動

協助本府體育處於104年9月12日，在西子灣及柴山沿岸海域辦理「104年總統盃全國帆船錦標賽」，共有125艘船參加競賽。

六、漁業輔導及漁民福利

(一)輔導漁業永續發展

1.辦理自願性獎勵休漁

依據「自願性休漁實施作業要點」規定，配合執行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獎勵休漁計畫，在海洋魚類資源有限、魚價跌落或油價高漲時期，提供漁民選擇休漁之另類經營方式，避免投入過多生產成本造成虧損且也無

助於資源復育，藉由獎勵休漁措施，鼓勵漁民調整作業時期，減少生產成本支出，增加經營彈性，104年度國內基地漁船獎勵休漁，於104年5月1日受理申請，至104年10月31日截止，審核符合資格者合計1190艘，核發之獎勵金額共計新台幣1960萬1700元整。

2. 辦理漁船、筏收購

為紓解漁業資源日益減少壓力，促使漁業資源永續利用，依據行政院農委會所訂「漁船漁筏收購及處理作業程序」，受理本市籍漁船筏主申請漁船、筏收購作業。104年度漁船筏收購奉農委會核定本市計有2艘漁船及7艘漁筏列入收購名冊，收購金額計新台幣24,207,400元，並已依規定完成點交、解體及撥款等程序。

3. 輔導本市漁筏、舢舨兼營娛樂漁業

為輔導本市漁筏舢舨業者轉型，102年1月3日公告施行「高雄市漁筏舢舨兼營娛樂漁業管理自治條例」各漁港經營娛樂漁業船筏配額分別為：興達漁港10艘，白砂崙漁港6艘，永新漁港5艘。而為推廣漁村休閒漁業，104年度爭取農委會漁業署同意補助新台幣42萬5,000元，本局配合款7萬5,000元，總經費新台幣50萬元整，共辦理漁村傳統舊漁具製作10場次、濕地生態保育教具製作體驗活動15場次及漁村文化與休閒體驗套裝行程10場次，總計1,367人次參加。

4. 持續輔導漁船幹部船員參加訓練講習

本局持續輔導欲上本市籍漁船筏工作船員，參加基本安全訓練班，並協助船長12公尺以上之漁船，依規定編足幹部船員，遇有不足個案，輔導合格者申請代理或立即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遠洋漁業開發中心完成報名參訓。

(二) 辦理漁會考核及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

1. 辦理104年度漁會考核

依「漁會考核辦法」第二條規定「主管機關應於每年六月三十日前，邀請有關機關及上級漁會辦理漁會會務、業務及財務年度考核，並評定成績。」，本局暨本府財政局業依該規定於104年5月18日至21日會同全國漁會共同辦理轄下7家漁會考核作業，結果為86.4~94.5分，分別為甲等（1家）與優等（6家），相關考核成績已函知各漁會。

2. 辦理104年度產銷班考核及評選作業

(1) 本市計有10班產銷班，依「農業產銷班設立暨輔導辦法」辦理考核，本局暨農委會水產試驗所於104年6月4日至5日辦理產銷班考核工作，各班之運作均符合規範。

(2)輔導產銷班企業化經營並榮獲績優漁業產銷班殊榮

為加強輔導漁業產銷班組織企業化、資訊化及制度化，以創新經營的理念，有效提高漁業生產率及競爭力，發揮領航示範效果，本局積極輔導所轄產銷班參加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舉辦的104年度「全國十大農業產銷班」選拔，在全國6,537個農業產銷班中，本市永安區石斑魚產銷班第14班脫穎而出，入選全國十大，成績相當亮眼。

3.辦理104年養殖漁業放養量申（查）報作業

依「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作業及審查辦法」規定，輔導養殖業者於104年5月31日前至所屬區公所辦理放養量申報，104年度業已完成養殖戶申報程序，並由本局查報人員至魚塭進行放養量現地查報作業。

(三)辦理岡山魚市場遷建

由於岡山魚市場空間不足，魚貨拍賣建物結構老化且有多處水泥脫落，鋼筋裸露，安全堪慮。為解決岡山魚市場場域不足，同時有效改善岡山區嘉新西路附近交通紊亂、環境衛生及噪音等問題，本局刻正積極推動魚市場遷建。

本局已於103年完成「岡山魚市場遷建規劃」報告，建議岡山區挖子段2110-2作為遷建地點，該地號屬台糖公司所有，面積為5公頃，爰依「農產品市場交易法」第15條規定進行土地徵收。徵收需面積為1.996公頃。岡山魚市場遷建作業分有「土地徵收」及「建物興建」2大部分，土地徵收部分，已分別104年5月15日及7月10日完成辦理二次公聽會，預計於105年完成土地徵收作業。另有關岡山魚市場工程興建規劃設計部分預定於105年完成，並於106年底完成遷建工作。

(四)水產飼料採樣檢驗

104年配合中央執行「水產飼料抽驗計畫」並依「飼料管理法」針對本市進口及國產魚、蝦水產飼料進行採樣抽驗，104年度抽驗86件，檢驗項目：一般成分37件，藥物殘留37件，三聚氰胺1件，瘦肉精3件，農藥1件，重金屬7件；檢驗結果計有2件不合格，另因驗出動物用禁藥富來頓，涉及刑事責任，本局已於104年7月21日依「飼料管理法」相關規定移送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偵辦。

(五)辦理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

配合中央執行104年度「未上市水產品產地監測」計畫，針對本市未上市養殖水產品進行自主性監測工作（至魚塭抽樣），檢驗項目包括：藥物殘留、重金屬及農藥，其抽驗魚種包含石斑魚、午仔魚、鰻魚、吳郭魚、虱目魚、鱸魚、蝦類、甲魚等魚種；104年抽驗數共執行272件，其中有6件

不合格，已依規定執行魚隻移動管制，俟再抽驗合格始得上市。



(六)辦理動力漁船保險補助

依據「高雄市動力漁船保險補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本市籍100噸以下漁船保險，104年共282艘次投保，補助保險費共計新台幣6,168,545元。

(七)辦理漁業災害救助

依據「高雄市漁業災害救助自治條例」規定辦理漁業災害救助，104年辦理漁民災害死亡計5件，失蹤2件，漁船沉沒7件，共發放救助金新台幣5,930,000元。

(八)輔導漁會辦理老漁津貼發放作業

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輔導漁會辦理該項津貼發放作業，104年共計核撥新台幣192,760,000元。

(九)擴大漁業服務，提升服務品質

1.外籍船員管理

104年受理遠洋漁船僱用外籍船員報備706艘次，僱用外籍船員計11,357人次。

2.加強對外漁業合作

依「對外漁業合作辦法」輔導本市籍漁船參加國外漁業合作，拓展作業漁場，104年協助本市籍漁船受理對外漁業合作計12國，取得入漁執照計250艘次。

3.漁業經營管理－104年辦理各項漁業證照及相關補助經費如下：

- (1)核准漁船筏建造、改造、改裝277件。
- (2)核發漁業執照665件。
- (3)核發漁船配油手冊448件。
- (4)核處漁船（員）各類違規計21件。
- (5)補助漁船檢查規費992艘，共554,050元。

(6)補助高雄區漁會漁業專用及通訊電台營運經費100萬元。

4.漁船船員管理－104年辦理漁船船員管理事務如下：

(1)核發漁船船員手冊6,119件及外籍船員證380件。

(2)辦理遠洋大陸船員往返通航港口至暫置場所陸運接駁案件，計333艘次451人次。

(3)核發大陸船員識別證28張。

(4)辦理漁船船員經歷證明及職務代理共369件。

(5)辦理海上作業漁船緊急醫療諮詢服務7人次。

5.核發陸上魚塢養殖漁業登記證：截至104年底核發陸上魚塢養殖漁業登記證1802張、面積1,882公頃、戶數1,766戶。

(十)建設海水養殖基礎設施

為改善本市養殖漁業進排水設施，確保養殖產業發展，本府海洋局於104年爭取漁業署補助2,714萬元及本府配合款2,892萬元，合計5,606萬元，辦理永安養殖漁業生產區魚塢排水溝渠改善工程及彌陀養殖魚塢集中區東西向排水工程，預期將可改善養殖漁業生產區與魚塢集中區排水路，提高本市養殖生產區內之養殖生產量與養殖環境安全。

(十一)105年1月寒害養殖水產物後續處置作為

105年1月寒害經本市各公所回報養殖水產物速報表統計，本市各區水產物估計損失金額達新台幣7億9,608萬6,000元。截至本（105）年2月5日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核定本市漁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戶數計392戶，救助面積451.3781公頃，救助金額共新台幣7,322萬153元。

本次寒害本局協調環保局清潔隊、工務局養工處增援人力、機具及兵役局協助申請國軍人力打撈魚體，以免魚屍腐敗惡臭危及環境衛生。

後續將配合農委會函頒漁業災害產業專案輔導措施辦理養殖漁業復養事宜。

七、「高雄海味」漁產品推廣行銷

(一)開拓「高雄海味」漁產品通路

為擴大推廣「高雄海味」品牌，本局與全家便利商店聯手合作，選用高雄永安鑽石水所養殖的鑽石斑，推出「高雄海味」-石斑魚系列商品，其中「龍膽石斑魚涮涮鍋」更榮獲蘋果日報2015年菜評比湯鍋羹類冠軍。為分享獲獎喜悅並加強推廣高雄漁產，特於104年1月15日舉辦「高雄海味x功夫年菜」龍膽石斑冠軍鍋品嚐記者會。104年特於闔家團圓的農曆春節推出，民衆選購年貨最佳時機於全家2,900家門市搶先上市，民衆只要使用全家「功夫年菜」型錄或「FamiPort」預購（103年12月24日至104年2月

11日），即可享用高雄優質海鮮，105年春節趁勝再推預購（104年12月9日至105年1月31日）。另配合端午節慶強勢推出「鮑魚海鮮八寶粽」以及中秋節商品「海味烤鮮包」，讓民衆不需出遠門，隨時可以品嚐到高雄新鮮漁產品。



另以異業結盟合作模式，全家便利商店配合本市大宗漁獲物產季，推出「高雄海味」系列鮮食商品「鍋場三鮮燴飯」、「玉子海鮮沙拉」、「巧達海鮮白醬焗麵」及「佃煮小卷飯糰」等，另與得意中華合作，以虱目魚一夜



干、秋刀魚一夜干、秋刀魚甘露煮、魷魚一夜干推出高雄海味禮盒；晉欣食品公司推出秋刀魚禮盒等等，皆於包裝上露出「高雄海味」LOGO字樣，除了讓民衆隨時可以品嚐到高雄新鮮漁產品，更能行銷推廣「高雄海味」商標品牌。

為推廣「高雄海味」料理，本局與寒軒國際大飯店、高雄商旅、台南擔仔麵、順億鮪魚專賣店、happy j house、笑福庵日式料理、鐘庵日本料理、城市商旅高雄真愛館、音樂盒。法式鄉村餐廳、不二壽司、河邊海鮮餐廳等12家餐廳合作，開發「高雄海味」相關料理，於104年10月27日（星期二）辦理「2015高雄海味料理聯合行銷記者會」。另為增加民衆品嚐高雄海味的意願，特辦理「吃海味 抽iPhone」集章活動，並於11月30日辦理抽獎完畢。

(二)舉辦「2015高雄魷魚季」、「2015高雄秋刀魚季」活動：

鑑於2014年首屆「高雄魷魚季」及「高雄秋刀魚季」深受市民肯定並獲得熱烈迴響，本局今年再擴大結合魷魚公會及基金會、旗津區公所、旗后商圈發展協會及旗后觀光市場共襄盛舉並於104年6月6日假本市旗津區噴水池廣場舉辦「2015高雄魷魚季」，於9月19日假香蕉碼頭（高雄港3號碼頭）擴大舉辦2015高雄秋刀魚季，共同行銷高雄優質魷魚與秋刀魚，讓民眾可當季品嚐各式魷魚及秋刀魚料理及產品。

(三)參加國內外食品展覽會，拓展「高雄海味」國際市場

本局結合台灣區冷凍水產工業同業公會參加國際性專業食品（水產品）展覽會，推廣行銷具「高雄市水產養殖產品證明標章」之優質漁產品。104年度計參加五場國際食品展，包括日本東京國際食品展、北美海產品展、全球海產品展、台北國際食品展與高雄國際食品展，邀請本市所轄優質水產廠商籌組「高雄海味專區」進駐參展，藉此展覽推廣行銷本市優質漁產品，擴大漁業商機與效益，提升本市水產品優良形象，拓展國際行銷通路，創造更高之經濟產值。



(四)辦理「高雄市永安區產業升級與行銷輔導計畫」

本局為協助永安區漁民、產銷班及在地業者，打造「永安鑽石斑」新產業形象，將永安最具特色的石斑魚產業整體行銷推廣，爭取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600萬元辦理「高雄市永安區產業升級與行銷輔導計畫」。

本計畫執行期間3年（103-105年），以此區之三生文化體驗：生產（加工漁產品）、生態（養殖用鑽石水）、生活（漁鄉休閒體驗）為主軸，串連故事行銷（產業故事館）及電子商業通路發揮區域內特有的產品設計及行銷推廣，凝聚在地居民的認同與參與，創造『永安微笑小漁村』之生活產業，讓永安區能結合產業、生態與遊憩資源，達到永續經營之成果。104年本局與永安區漁會共同舉辦魚塭彩繪牆、產地餐桌及永安小旅行活動，邀請民衆及媒體參與，整合行銷永安石斑魚的故鄉。自103年起推動產業升級至今，地方穩定就業人數已達60人，新增就業人數8人，促進民間投資金額達450萬元，逐步帶動地方經濟發展。



(五)辦理104年度「建立高雄市水產品標章品牌」計畫

持續輔導並追蹤稽核102及103年通過認證標章戶（16戶水產養殖戶，21認證品項及11水產加工戶，19認證品項）。截至104年底新增通過認證水產養殖業者6戶（10種水產養殖品）、新增通過認證水產加工業者8家（20種水產加工品）。截至104年底通過認證水產養殖業者合計22戶（31種養殖水產品）、通過認證水產加工業者19家（39品項），進行水產品安全衛生追蹤管理並不定期查核，以提升產業品質。105年計畫刻正執行中，預計養殖及加工業者品項新增20品項。



八、漁港管理

本市所轄漁港16處，除例行漁港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外，並持續執行長期占用港區之廢魚網、大型物料等廢棄物及貨櫃、違規搭建棚架之拆除、排除工作，還原港區原有環境空間及秩序。另為維持傳統漁業基本需求，改善漁港老舊設施，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補助，以維持漁港正常運作機能，期建構本市漁港除維護傳統漁業功能外，轉型兼具觀光、休閒、文化、教育的「多功能漁港」。本局目前推動重大漁港管理工作臚列如下：

(一)推動興達漁港整體開發計畫

1.興達漁港設施活化情形：

- (1)已完成興達遠洋漁港「情人碼頭休閒園區」之建置，並建置浮動碼頭供帆船等遊樂船舶停泊。98年海巡署於興達漁港成立南巡基地，提供該署約760公尺公務碼頭停泊巡防艦艇；另再加計遠洋魚市場卸魚碼頭等，共計1,766公尺碼頭已使用中。
- (2)海上劇場西區第一層樓已於104年7月10日完成委外承租，租賃期限至107年7月9日止（共計3年）。

2.未來整體發展之規劃：

為推動興達漁港整體發展，本局於100年5月6日正式委託專業規劃機構辦理「高雄市興達漁港整體發展規劃及漁港計畫修正案」計畫案，擬具興達港再發展之開發主題、引進產業及服務機能，並提出短、中、長期發展策略及方案。該規劃案以「遊艇觀光商業區」、「海洋產業發展區」及「富麗漁村生活區」三大分區開發主題，積極推動興達漁港之整體再發展。

3.積極與土地管理機關協商開發共識：

土地管理機關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原則上支持以整個興達漁港遠洋泊區進行BOT案，本局前於103年1月27日召開「研商興達漁港開發事宜會議」，並與土地管理機關取得開發共識，該港原則將依促參法以BOT方式進行招商，並確認由漁業署與本府併列主辦機關。後本局立即協調漁業署啓動招商相關作業。財政部104年4月22日函示該促參案主辦機關應由農委會與市府共同併列，農委會於104年8月20日函文同意與本府併列該港促參主辦機關，並授權漁業署執行。本局將儘速與漁業署續行相關招商作業。

4.整體規劃開發內容：

(1)富麗漁村生活區

第一魚貨拍賣市場挹注經費2,800萬元辦理建築物整建，提供沿近海

漁業舢舨漁民漁獲物拍賣場所及大發路觀光遊客清潔舒適之休憩空間，並結合大發路攤集場人潮、鄰近生態景觀等發展漁港近海泊區，朝功能多元化發展，促進崎漏社區當地經濟發展。

(2)遊艇觀光商業區

在本局積極宣傳行銷下，104年3月已有民間投資人遞件申請參與遊艇觀光商業區BOT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04年8月20日發函同意與本府併列主辦機關及授權漁業署執行，將接續推動招商作業。本局刻正與漁業署進行民間自提規劃構想書審議作業中，後續將視該民間自提BOT案初步審查結果，再向財政部爭取民間自提BOT案前置作業補助經費，俾推動興達漁港朝觀光遊憩多元發展。

(3)海洋產業發展區

103年7月15日已有一家民間廠商遞件申請參與海洋產業發展區BOT案，將引進完整的遠洋漁業產業鏈，規劃建置水產冷凍廠、加工廠及觀光魚市等，預估投資金額近28億元，並經初審及再審核通過，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同意與本府併列主辦機關及授權漁業署執行後，預計105年7月底公開徵求其他投資人，評選出最優申請人後，冀望於105年9月簽約，將是全國第1件漁業設施BOT案，對興達漁港的開發，深具指標性意義。

興達漁港未來將透過BOT方式，引進廠商進駐，落實興達漁港為漁業及觀光休閒遊憩港之目標，有效活化港區利用，帶動地方經濟。



(二)辦理本市轄各漁港浮木、漂流物清除處理工作

104年度動用災害準備金580.7萬元，辦理高雄市轄各漁港浮木、漂流物清除處理工作開口契約，於104年4月7日簽約，至12月31日止共計清運852.85公噸。

本（105）年度持續向市府申請動支災害準備金，俾辦前揭開口契約，以因應颱風侵台後大量浮木、漂流物等流入漁港港區內之清除處理，俾維護漁民生命財產安全。



(三)辦理漁港區清潔維護及綠美化工作

為提升本市各漁港管理及清潔維護，本局每年度均編列公務預算，同時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委辦之清潔維護計畫，辦理本市各漁港港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另為加強各漁港環境清潔與景觀維護工作，持續辦理港區植栽之養護，並加強漁港景觀公廁清潔維護，提供漁民及遊客優良使用空間。



(四)辦理漁港區不明物資及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工作

鑑於本局近年來針對本市轄管漁港執行港區不明物資及無籍船筏強制清除工作成效良好，且為加強港區秩序及維護漁港環境觀瞻，並避免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本局仍持續辦理港區廢棄物清除工作；另為避免無籍船筏遭非法利用，並維護有籍船主停泊之權益，本局亦針對港區無籍船筏執行強制清除工作，以有效解決該等船筏長期佔用船席之問題。



九、漁業建設

辦理本市各漁港修建及景觀再造，本市計有前鎮漁港等16處漁港，104年7月至12月賡續辦理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及景觀綠美化工程共計30件，漁業署委辦及補助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工程計17件，工程經費為17,937萬元（漁業署補助經費9,563萬元，本市配合經費8,374萬元），本市自籌經費辦理之漁港設施新建及維護、漁港疏濬及景觀綠美化工程計8件，工程經費為5,000萬元，水保局委辦漁港設施維護工程共計1件，工程經費為800萬元，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委辦裝修工程1件，工程經費7,500萬元，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氣事業部永安液化天然氣廠補助1件，工程經費200萬元、台灣電力公司興達發電廠補助辦理彌陀漁港照明設備改善工程1件，工程經費170萬元（台電公司補助經費150萬元，本市配合經費20萬元），內政部營建署補助辦理高雄市小港區鳳鼻頭漁港環境綠化改善工程1件，工程經費650萬元（營建署補助經費500萬元，本市配合150萬元），以上工程總計工程經費為3億2,257萬元。工程項目如下：

(一)本府預算漁港工程部分

1. 蚵子寮漁港老舊碼頭改善工程
2. 鼓山漁港浮動碼頭設施改善工程
3. 小港臨海新村漁港消防設備新設工程
4. 彌陀漁港公廁及無障礙電梯新設工程
5. 梓官區魚市場拍賣作業平台改善工程
6. 興達漁港第一拍賣場2樓防水工程
7. 興達港魚市無障礙電梯新設工程
8. 彌陀漁港照明設備改善工程

(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委辦及補助工程

1. 旗津漁港疏浚工程
2. 彌陀漁港疏浚工程
3. 前鎮漁港疏浚工程委託規劃設計
4. 興達港魚市場排水溝及電捲門修繕工程
5. 前鎮漁港卸魚棚延伸工程
6. 中芸漁港西側護岸修復工程
7.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彌陀養殖魚塭集中區東西向排水工程之測量設計監造勞務費
8.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永安養殖漁業生產區漁塭排水溝渠改善工程等4案測量設計監造勞務費

9. 蚵子寮魚貨直銷中心興建工程
 10. 興達漁港加油碼頭修復工程
 11. 彌陀養殖漁塭集中區東西向排水工程
 12. 永安養殖漁業生產區（烏樹林段677）魚塭排水溝渠改善工程
 13. 永安養殖漁業生產區（烏樹林段604）魚塭排水溝渠改善工程
 14. 新港養殖漁業生產區（舊港口段6-1）魚塭排水溝渠改善工程
 15. 新港養殖漁業生產區（舊港口段31）魚塭排水溝渠改善工程
 16. 前鎮漁港疏浚工程
 17.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永華養殖漁業生產區（復興段369）
草田溝排水西支線魚塭土溝改善工程等3案測量設計監造
- (三)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委辦之南寮漁港海岸光廊周邊環境暨景觀改善工程
- (四) 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委辦之海洋中心總部辦公室、海五營運與研究創新區裝修工程
- (五) 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氣事業部永安液化天然氣廠補助之彌陀漁港漁民活動中心室內裝修工程
- (六) 台灣電力公司興達發電廠補助之彌陀漁港照明設備改善工程
- (七) 內政部營建署補助之高雄市小港區鳳鼻頭漁港環境綠化改善工程

肆、未來工作重點

一、發展海洋產業、強化漁業根基

- (一) 辦理國際遊艇展，建構亞洲遊艇製造、銷售及展覽中心
辦理2016台灣國際遊艇展，拓展台灣遊艇王國實力，加強國際行銷及傳達高雄國際海洋城市，遊艇友善之都意象，打造高雄成爲亞洲遊艇製造、銷售及展覽中心。
- (二) 營造遊艇活動友善之都
持續與交通部航港局、海巡署、台灣港務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合作，針對限制遊艇活動法規鬆綁，簡化進出港及申請作業程序。催生遊艇俱樂部成立，使遊艇活動更爲普及，提供市民更多親水空間與活動。
- (三) 持續推動水域休閒遊憩活動
釋出興達漁港水域資源作爲本市重要水上休閒遊憩活動區域，結合產、學界水域活動之業者及學校共同推動各類水域休憩活動，培育水上運動人才，建擘水域休閒及訓練活動基地。
- (四) 推展「郵輪母港」政策

積極招攬郵輪業者停靠高雄港，統合台南、高雄、屏東及澎湖區域觀光資源。搭配高雄海空雙港優勢，進行南高屏澎跨域觀光發展，建構郵輪旅遊成為觀光市場新主力，建構亞洲郵輪經濟圈，創造經濟發展。

(五)辦理南星計畫遊艇產業園區開發

因應園區一期進入第二階段環評衝擊原訂開發期程，園區改採一、二期合併全區報編方式辦理並適當縮小開發規模，並考量當地民衆訴求尋求開發共識後依程序辦理園區報編。

(六)推動興達漁港遠洋泊區分期開發

- 1.興達漁港海洋產業發展區民間自提BOT案已於103年7月啓案，本局業依招商相關作業規定辦理，完成後將可帶動該港周邊區域發展。
- 2.興達漁港整體規劃案業已辦竣，後續配合興達漁港特定區計畫通盤檢討案辦理興達漁港漁港計畫修正。
- 3.推動海洋休閒遊憩產業進駐。

(七)永續海洋漁業

1.持續辦理本市漁業永續發展政策規劃

為更深入及精進策劃本市漁業永續發展，將持續邀集各地漁業者、漁會團體等舉辦座談會，廣泛聽取建言，供作研擬本市漁業永續發展之未來藍圖及施政參考。

2.輔導沿近海漁船業者轉型，改以兼營娛樂漁業、一支釣，朝休閒漁業、觀光及娛樂等多元化方向發展，期能調整本市沿近海漁業結構，達成漁業永續利用之政策指標。

3.積極參與國際漁業組織會議，維護漁民公海作業權益；持續輔導遠洋漁業合作，拓展本市遠洋漁船作業漁場；推動責任制漁業，宣導業者遵守國際管理規範。

(八)持續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及魚塭集中區基礎設施建設

為營造本市養殖漁業生產區及集中區之優質養殖環境，將持續爭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經費，辦理永安及彌陀養殖區供水及排水改善工程，俾利養殖產業永續推動。

(九)持續推動完成岡山魚市場遷建

為解決岡山魚市場的建物老舊、腹地狹小、影響交通及噪音擾民等問題，將持續積極辦理岡山魚市場遷建，於104年辦理土地徵收程序，105年完成土地取得及建物設計，於106年完成岡山魚市場遷建，將可為本市魚貨主及承銷商提供一個價格穩定、衛生安全的交易環境，且該魚市場與梓官家禽市場及岡山肉品市場比鄰，屆時可建立一個南臺灣最大的農產品批發市

場。

二、推動漁業加值、加強行銷推廣

(一)結合地方特色建立養殖漁業品牌

本市永安區為石斑魚之故鄉，彌陀區為虱目魚之故鄉。二項養殖水產品皆為我國著名水產物，並具有其獨特性及生產規模，藉由品牌建立與地方產業特色結合，並透過調查各年度預估生產量、規劃產銷通路，可使該二區養殖產品與其他縣市有所區隔，提高產品價格與競爭力。

(二)落實養殖漁業放養量申報及查報作業

配合中央預估年度養殖漁業總產量，預判國際養殖水產品需求及競爭國家年度生產量，對於養殖戶提出預警與規劃養殖物種需求量，並輔以冷凍倉儲與平準基金，對於全國養殖水產品作計畫性生產，以確保漁民權益。

(三)輔導漁會研提計畫爭取中央經費建設漁村六級產業鏈

輔導各區漁會拓展區內產業環境，爭取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或農委會農村再生基金，辦理沿海各區在地特色產業行銷輔導與產業升級推動發展計畫，改善漁村景觀並發掘漁村文化特色，建立漁村六級產業鏈。

(四)輔導養殖業、加工業及漁會共同成立漁業觀光工廠

本市永安及彌陀區計有4處養殖漁業生產區與1處養殖集中區，養殖面積計1,550公頃，媒合養殖漁業與水產加工產業並配合導入觀光資源，輔導永安及彌陀區漁會與當地水產加工業者轉型具漁業特色之觀光工廠，提高養殖漁產品附加價值。

(五)推展漁產加工產業

賡續結合產官學界共同研發具地方特色的漁產品伴手禮，開創及行銷漁產品自有品牌，穩定並提高水產品附加價值，拓展國外市場，提升漁產品之國際競爭優勢。

(六)賡續辦理「高雄市養殖及水產加工產品證明標章」

輔導業者參與水產養殖及加工證明標章，教育宣導食品衛生安全觀念，並積極媒合標章戶及通路之異業合作，透過提升參與標章之誘因，結合行銷網絡及品牌包裝，提升高雄優質漁產品產值。

(七)行銷高雄海味品牌，開拓國內外多元行銷通路

行銷推廣高雄大宗魚貨，特選鮪魚、魷魚、秋刀魚、石斑魚及虱目魚，命名「高雄5寶」，形塑『高雄海味』商標品牌，結合餐廳與各式通路，輔導業者參加世界知名國際食品展，推薦高雄優質漁產品，開拓國內外市場。

(八)輔導本市養殖漁業產業升級

辦理養殖漁業公共設施，輔導現有魚塭符合養殖使用規定者取得陸上魚塭

養殖漁業登記證，並配合國土復育政策，引導養殖漁業合理有效利用水土資源，防止地層下陷，提升產業競爭力。

(九)改造及開發漁港空間

1. 維護漁港管理秩序及環境景觀綠美化

持續推展漁港建設與景觀再造，加強漁船停泊秩序及清潔維護與管理，提供市民休閒空間，落實漁港功能多元化利用，透過環境整體規劃調整，營造各漁港景觀新風貌。

2. 朝向漁港多功能使用

結合本市7個區漁會、16處漁港特色及地方風土民情，形塑漁港特有形態並結合觀光遊憩與海上休閒產業，朝向漁港功能多元化利用，帶動地方產業及經濟發展。

(十)加強漁民生活照護，落實漁民福利服務

1. 辦理獎勵休漁措施。

2. 執行收購漁船（筏）政策：配合中央執行本市籍漁船休漁獎勵計畫及漁船（筏）收購計畫，使漁業資源得以調整及生息。

3. 持續補助漁民辦理動力漁船保險及漁業災害救助，使漁民海上作業安全更有保障；照顧不幸因漁業災害造成傷害之漁民，使其得以獲得救助。

4. 為照顧對漁業長期貢獻之漁民晚年生活，本局每年持續編列逾億元福利津貼經費，並輔導漁會依據「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規定協助漁民請領老農福利津貼事宜。

三、保護海洋環境、推廣海洋教育

(一)強化「海洋污染防治聯合稽查機制」

持續整合大高雄海洋團隊成員機關及單位，執行銜接聯繫窗口之建置及有效連結，以強化各單位責任領域，消弭海污防治盲點。

(二)辦理海洋污染防治訓練及演練

1. 結合本市海岸及高雄港特性，並參採歷年來海污事件經驗，以應海上突發狀況發生時，各團隊成員間之協調聯繫、緊急應變機制及處置能力，有效提升本市處理海污事件之相關能量。

2. 強化相關單位海污防治業務專責人員除污應變技能。

(三)強化市轄海域環境背景監測

依據「海洋污染防治法」加強辦理本市海域環境監測，增加海域水質監測站，以取得各項海域背景值，俾得於海洋污染事件發生之第一時間，立即投入救災和處置工作，有效降低海域環境之損害與海洋資源之破壞，並據其背景資料執行海域復原及相關後續求償工作。

(四)建置「海洋環境資訊系統」

執行市轄海域生物種類及數量之長期調查與研究，評估生物族群動態及資源量，俾作為海域永續利用、管理之施政參考。

建置及維護「海洋環境資訊系統」網站，建立海洋環境與資源等資訊及海域背景資料，並將海域環境之調查監測資料上網公布，供民衆及產、官、學快速查詢。

(五)推動海洋環境與生態保護

結合公部門與民間團體辦理海域淨灘活動，維護環境清潔。配合中山大學辦理「海資週」活動，宣揚海洋環境與資源保育之重要性。

(六)辦理海岸法相關工作

海岸管理法係為未來海岸地區之保護、復育、災害防治、開發使用及管理之主要依據，預期對整合海岸管理，促進海岸地區之永續發展，將產生關鍵性影響，本局接手辦理該項業務，將持續配合中央訂定相關子法，健全海岸法體制以落實大高雄市之海岸管理。

(七)實施魚苗放流，投設人工魚礁

整體衡酌大高雄沿岸生態環境，配合行政院農委會漁業署辦理大高雄沿岸地區之魚苗放流及人工魚礁投設工作，增加沿近海域魚類資源及漁民收益。

(八)強化館際合作，提升海洋及漁業文化

1. 輔導「陽明海運文化基金會」經營海洋探索館

輔導陽明海洋探索館營運，並與漁業文化館串聯，使前鎮及旗津漁港區海洋文化搭配，達到相輔相成效果。

2. 行銷「高雄市漁業文化館」

加強行銷本局建置之「高雄市漁業文化館」，強化鮪魚館、魷魚館及本市拖網、沿近海漁業、水產加工及水產養殖等漁業產業展示內容，透過展示品及導覽簡介，使民衆了解本市漁業概況，藉由深入淺出之展示品說明我國漁業發展歷程。

3. 積極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等建立合作夥伴關係，建立交流平台，強化館際合作，分享海洋文化教育資源，落實海洋文化教育。

4. 辦理四健、家政之講習訓練，輔導本市各漁會四健及家政班辦理講習訓練，提升漁會服務漁民品質。

5. 推廣食魚文化

持續加強本市漁產品行銷推廣活動，推廣食魚文化，使本市漁業除產量

及產值提升外，透過本局多面向積極宣導食魚益處，使本市大宗魚貨之質與量併俱提升。

6. 持續辦理校園海洋教育

高雄市海洋文化資源豐富，海洋資源保育更爲海洋產業發展之基礎，爲讓市民體驗港都特有之海洋文化特色，持續規劃辦理「校園巡迴列車-海洋教育活動」、世界海洋日等活動，俾期教育下一代海洋資源保育觀念，確保產業永續發展。

7. 出版「海洋高雄」期刊

爲宣揚大高雄市海洋政策目標，提供各界優質海洋資訊內涵，賡續編製發行優良政府出版品「海洋高雄」期刊，傳承海洋精神與文化意涵。

伍、結語

高雄市海洋產業基礎雄厚，遊艇、郵輪、漁業、造船、航運等各項海洋關聯事業均有傲人成就。本局將更積極推動海洋產業發展及漁產品行銷加值，使本市海洋事務呈現更大格局。未來，本局仍將繼續秉持衷心服務，創造民衆福祉之服務宗旨，辦理各項業務推動。敬祈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惠予指教。

敬祝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健康愉快

大會圓滿成功